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創生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會於有關要約、徵求或銷售於並無遞交登記文件或可獲適用登記豁免或其他豁免之情況下將為不合法之任何司法管轄區進行創生證券的任何銷售、購買或認購。本公告不會於或向任何倘此舉屬違反當地有關法例之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stryker®**

**STRYKER CORPORATION**

(於美利堅合眾國密歇根州註冊成立)

**stryker®**

**STRYKER INTERNATIONAL ACQUISITIONS B.V.**

(於荷蘭註冊成立)



**TRAUS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創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5)

**向創生控股有限公司提出的自願有條件現金收購要約**

- (1) 收購要約於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
- (2) 強制收購及撤銷上市地位
- 及
- (3) 暫停股份買賣

要約人集團的獨家財務顧問



創生的獨家財務顧問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已收到有關718,241,278股股份(相當於創生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92.76%)的有效股份要約接納。

由於綜合文件所載的所有條件現已獲達成,故要約人宣佈,股份要約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要約人謹此宣佈,收購要約將維持可供接納,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釐定及公佈的其他時間及/或日期)。

要約人擬行使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8條項下的權利,以強制收購未獲要約人根據股份要約收購的該等股份。於強制收購(倘獲行使)完成時,創生將成為要約人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6.15條申請撤銷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即緊隨收購要約於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後的交易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股份買賣,直至撤銷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 1. 緒言

茲提述(i)創生控股有限公司(「創生」)與Stryker Corporation(「要約人母公司」)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七日有關巴克萊亞洲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母公司就收購創生已發行股本中的所有發行在外股份及註銷創生所有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提出的有條件自願現金收購要約(「收購要約」)的公告;(ii)創生、Stryker International Acquisitions B.V.(「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有關寄發收購要約的綜合收購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的公告;(iii)創生、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的綜合文件;(iv)創生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有關其於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及(v)創生、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聯合刊發的有關達成條件(g)項及首個截止日期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的提醒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本公佈所載的所有時間均為香港時間。

## 2. 接納水平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已收到有關718,241,278股股份（相當於創生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92.76%）的有效股份要約接納。

因此，要約人宣佈，「巴克萊函件」（其全文載於綜合文件內）內「股份要約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a)項已獲達成。

緊接要約期開始前（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七日），要約人、要約人母公司或彼等的任何一致行動人士（不包括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概無持有、控制或受其指示的任何股份或股份的任何權利。除上述股份要約的接納（其包括Luna根據不可撤銷承諾作出的接納）外，要約人、要約人母公司及彼等的任何一致行動人士（不包括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於要約期內並無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股份或股份權利。要約人、要約人母公司或彼等的任何一致行動人士（不包括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於要約期內概無借入或借出任何創生的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條註釋4）。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已收到有關22,830,000份期權（相當於尚未行使期權的100%）的有效期權要約接納。誠如綜合文件所披露，期權要約將須待股份要約於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告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

## 3. 其他條件

「巴克萊函件」（其全文載於綜合文件內）內「股份要約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b)、(c)、(d)、(e)、(f)及(g)項亦已獲達成。

## 4. 股份要約於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

由於綜合文件所載的所有條件現已獲達成，故要約人宣佈，股份要約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 5. 期權要約於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

由於股份要約於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故要約人亦宣佈，期權要約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 6. 收購要約維持可供接納

誠如綜合文件所披露，於收購要約截止前，須向尚未分別接納股份要約及期權要約的該等創生股東及該等創生期權持有人發出至少14日的書面通告。要約人謹此宣佈，收購要約將維持可供接納，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釐定及公佈的其他時間及／或日期）。

*務請創生股東及創生期權持有人知悉，收購要約將維持可供接納，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釐定及公佈的其他時間及／或日期）。要約人謹藉此機會鼓勵創生股東根據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建議接納股份要約。*

倘創生股東欲接納股份要約，則建議創生股東參閱綜合文件及白色股份要約接納表格，以瞭解接納手續的詳情。

## 7. 強制收購及撤銷上市地位

要約人擬行使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8條項下的權利，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股份要約截止後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及無論如何於股份要約截止後兩個月內強制收購未獲要約人根據股份要約收購的該等股份。於強制收購（倘獲行使）完成時，創生將成為要約人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6.15(1)條申請撤銷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根據上市規則第6.15(1)條，創生將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以公告方式向創生股東發出建議撤銷上市地位的通告。

## 8. 收購要約的結算

就根據股份要約交出的股份而應付的現金代價的匯款於扣減賣方從價印花稅後，將儘快但無論如何自本公告日期及過戶處收到所有相關所有權文件以呈現有關創生股東根據股份要約作出的接納完整及有效之日期（以較遲者為準）起七個營業日內，以平郵方式寄予接納股份要約的創生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就註銷根據期權要約交出的期權而應付的現金代價的匯款，將儘快但無論如何於本公告日期後七個營業日內以平郵方式寄至創生集團在香港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208號勝基中心17樓A室）以供領取，郵誤風險概由有關創生期權持有人承擔。

## 9. 暫停買賣

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即緊隨收購要約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後的交易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股份買賣，直至撤銷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 10. 一般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創生須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公佈創生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

承董事會命  
**Stryker Corporation**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Kevin A. Lobo**

承董事會命  
創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錢福卿

承董事會命  
**Stryker International Acquisitions B.V.**  
董事  
**Ramesh Subrahmanian**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

要約人母公司董事及要約人董事願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但有關創生集團、Luna、主席及徐女士的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發表的意見(但創生集團、Luna、主席及徐女士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的任何聲明具有誤導性。

創生董事願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但有關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及一致行動人士及巴克萊的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發表的意見(但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及一致行動人士及巴克萊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的任何聲明具有誤導性。

於本公告日期，要約人母公司的董事會由William U. Parfet、Howard E. Cox, Jr、Srikant M. Datar, Ph.D.、Roch Doliveux博士、Louise L. Francesconi、Allan C. Golston、Howard L. Lance、Kevin A. Lobo及Ronda E. Stryke組成。

於本公告日期，要約人的董事為Martinus Gerardus Maria Haast、Ramesh Subrahmanian、Tony Michael McKinney及Jan Willem Wolters。

於本公告日期，創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錢福卿先生及蔡勇先生、非執行董事徐燕華女士及王重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盧秉恒博士及趙自林先生組成。

倘本聯合公告的中英文版有歧異，概以英文版為準。